**表演专业课考试大纲**

1. **测试范围与内容**

表演（专升本）专业不单独设置专业基础知识考试，统一为专业技能测试。

1. **测试形式**

现场面试（一试）

1. **测试安排**

测试共4项，总分为150分，主要考查考生表演基本能力及综合素质，具体为台词语言能力测试（40分）、形体能力测试（30分）、声乐能力测试（30分）、表演命题小品能力测试（50分）。

1. **测试时间**

每位考生测试时间一般为13分钟左右。

1. **相关要求**
2. 除钢琴、音响设备由考点提供，考生自备音乐、器乐及表演服装。
3. 测试用伴奏音乐由考生自备U盘，测试中如发生考生自带伴奏无法播放或音质不清楚等问题，一律由考生本人负责。
4. 考生现场测试独立完成，不得携带搭档。
5. 每位考生只有一次测试机会，因自身原因中断或失误，不得重考。
6. **测试项目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测试项目** | **测试用具** | **测试内容** | **测试方法** | **测试要求** | **赋分参考** |
| **项目一：声乐能力测试（30分）** | 钢琴、音响设备（考生形体伴奏音乐自备U盘） | 清唱自选歌曲、戏曲唱腔或曲艺作品一首 | 清唱（2分钟以内） | 清唱自选歌曲、戏曲唱腔或曲艺作品一首，风格不限 | 音准准确、速度稳定、音乐表情生动合理（15分）；乐感和节奏感准确（15分） |
| **项目二：台词语言能力测试（40分）** | 仅限影视剧人物独白、戏剧人物独白、散文或小说 | 现场测试（3分钟以内） | 脱稿朗诵自备诗歌、散文、语言、小说等文学作品或戏剧影视台词片段 | 考生声音条件和语言的规范程度（10分）；作品的理解能力（10分）；人物形象的感受能力、表现能力（20分） |
| **项目三：形体能力测试（30分）** | 表演自选舞蹈或武术等形体片段 | 伴奏自带U盘（2分钟以内） | 自选舞蹈、戏曲身段、武术、体操等形体片段均可 | 肢体表现能力（15分）；形体的可塑性和灵活协调性（15分） |
| **项目四：表演命题小品能力测试（50分）** | 根据命题编演即兴小品 | 现场抽题测试（5分钟以内） | 随机抽取试题，根据试题集体编演即兴小品 | 考生的外部形象、气质（10分）；考生的想象力、理解力（20分）；考生的表现力和应变能力等内在素质（20分） |